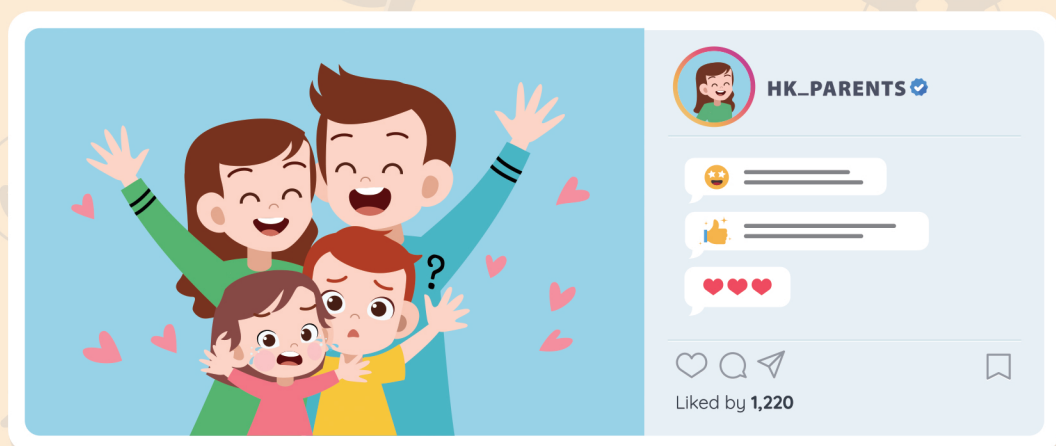


Sharenting 家長「放閃」須知

甚麼是「放閃家長」？若果你常常透過社交媒體平台分享子女生活點滴，那你可能就是「放閃家長」了！這單張提供一些你「放閃」前須考慮的事項。



應做(Dos) ☒



留意細節：在公開張貼社交媒體帖文前，請再三看清楚，確保帖文沒有透露你子女或他人的個人資料，例如臉容、全名、出生日期、學生編號、學校名稱或老師姓名等。



溝通 — 徵求同意：考慮在張貼帖文前徵求子女的同意，顯示你尊重他們的意願。如子女因為你分享的內容感到不悅或尷尬，應立即刪除相關帖文。



複查私隱設定：請確保私隱設定適當。例如，你的帖文是容許公眾或限定人士觀看，以及社交媒體平台的私隱政策是否容許你作出改正及/或刪除資料要求。



想想未來：分享子女的資訊前，請想一想，你是否希望這帖文成為子女日後的數碼足跡？帖文日後會否對子女造成尷尬或影響他們升學或就業？

不應(Don'ts) ❌



不要忽視子女的私隱：在網上分享任何關於子女的資訊前，應考慮對子女的長遠影響，包括你是否希望其他人查閱到這些資訊、社交媒體平台收集你子女的個人資料是否適當，以及相關資訊會否落入別有用心的人手中。



不要為「讚」而活：雖然在網上與朋友分享相片或有趣的生活點滴可以吸引人「讚好」，但請記住，你的子女也擁有自己的私隱權和尊嚴。利用子女的日常生活吸引別人的注意，子女可能感到不悅或尷尬！



不要過度分享：請仔細考慮你的帖文內容及次數。如分享的帖文過於私人、過於頻密，或可能令子女在長大後感到不悅或尷尬，便有可能是過度「放閃」。可考慮的問題包括：

- 帖文是否間接披露你子女日常的行蹤／活動？
- 相片是否私密相片？
- 相片或帖文標題會否令子女尷尬或引起評論？
- 你想關於自己的類似帖文被他人分享嗎？



不要在未獲得家長同意的情況下張貼其他小朋友的相片：應尊重他人的私隱。並不是每個人都喜歡將子女的相片或資訊被公開分享的。你亦應考慮一下未經同意下分享他人子女的相片可能帶來的後果。



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
Office of the Privacy Commissioner
for Personal Data, Hong Kong

私隱專員公署網頁



下載本刊物



電話：2827 2827
傳真：2877 7026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13樓1303室
電郵：communications@pcpd.org.hk



本刊物使用署名4.0國際 (CC BY 4.0) 的授權條款，只要你註明原創者為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便可自由分享或修改本刊物。詳情請瀏覽 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deed.zh_TW。

免責聲明

本刊物所載的資訊和建議只作一般參考用途，並非為法例的應用提供詳盡指引，亦不構成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私隱專員並沒有就本刊物內所載的資訊和建議的準確性或個別目的或使用的適用性作出明示或隱含保證。

相關資訊和建議不會影響私隱專員在《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下獲賦予的職能及權力。